2023年度

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1. 部门职责

第一条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一）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树立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自觉地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宣传表彰他们中的先进典型。

（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弘扬时代新风，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支持企业党建工作，为基层党组织开展活动、发挥作用提供必要条件。

第二条 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一）密切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联系，深入了解他们的意愿和要求，向党和政府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二）围绕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参与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贯彻执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法治环境、社会环境的改善。

（三）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

（四）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和管理工作。

第三条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

（一）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政策、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优化升级，推进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增强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的联系，促进经贸合作。积极开展民间外交，加强同国外工商界的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国际合作提供服务。

（三）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组织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实施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促进城乡、区域统筹协调发展。

第四条 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一）履行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职责，指导和推动商会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制定商会章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管理，发挥宣传政策、提供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加强自律的作用，培育和发展中国特色商会组织。

（二）参与行业协会商会政策法律的制定。指导商会反映行业发展动态，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第五条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协同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同政府部门、工会组织和其他有关企业方代表一道，共同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健全劳动标准体系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中的重大问题，参与劳动争议调解、仲裁。

（二）引导非公有制企业依法与工会就职工工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

（三）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尊重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协助指导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推动其建立工会等群团组织，积极开展活动。

第六条 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

第七条 依法加强会产管理和保护。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会员科，经济科（维权科），宣教人事科（非公党建科），商会科5个科室。根据编办核定，我联行政编制14个，下设二级机构民营企业服务中心（未独立），事业编制7个，工勤编制2个，实有人数20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本部门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岳阳市工商业联合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575.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9.44万元，增长23.46%，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575.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2.66万元，占99.4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3.33万元，占0.5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576.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7.71万元，占56.90%；项目支出248.29万元，占43.1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72.6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6.15万元，增长34.27%，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2.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6.15万元，增长34.27%，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2.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0.72万元，占94.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5万元，占2.47%；卫生健康支出6.89万元，占1.20%；住房保障支出10.90万元，占1.9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98.9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5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招商引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港澳台事务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4.32万元，支出决算为29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61.50万元，支出决算为6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较多。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较多。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15万元，支出决算为1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1.33万元，支出决算为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变动，导致相关人员经费变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54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会计核算时，未细化到具体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4.05万元，支出决算为10.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变动，导致相关人员经费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4.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3.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4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0.8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5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2万元，完成预算的77.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减少21.36万元，减少80.9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付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年因公出国（境）费减少，去年按照计划购置公务用车，本年购置费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时会计休产假，临时在外聘请的会计人员，出国（境）预算金额做得不够精细，导致2023年在支付出国境费用时无法支付，后经请示报告相关单位领导批准，年末追加了出国境预算，于2024年2月支付成功。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预算的192.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增加，与上年相比增加0.27万元，增长10.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19.96万元，减少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预算的7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1.67万元，减少43.9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9万元，占57.5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13万元，占42.4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5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主要原因是：因当时会计休产假，临时在外聘请的会计人员，出国（境）预算金额做得不够精细，导致2023年在支付出国境费用时无法支付，后经请示报告相关单位领导批准，年末追加了出国境预算，于2024年2月支付成功。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来宾160人次，主要是调研活动和客商来岳考察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是油费、过路过桥费和维修保养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0.8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7万元，降低3.70%。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办公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50%。用于召开3次会议，人数100人，内容为全市工商联系统工作会议。

培训费年初预算0.30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7%。用于开展2次培训，人数60人，内容为法律风险培训班和商协会业务培训。

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本部门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4.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0.1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4.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4.5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2.6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575.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7.71万元，项目支出248.28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100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秀。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61.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4.86%。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秀。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5.99万元，执行数为575.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实际在职人员未超过编制数；二是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是预算管理方面，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有待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的运用意识有待提高。针对这些不足，我单位将积极采取改进措施，持续改进，不断规范和强化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单位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二是专项资金按活动进程进行使用，按实际情况保留金额，而不是统一回收；三是及时下发追加指标，保证专项工作顺利开展进行。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九、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 ：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五、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十六、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十七、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十八、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十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十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二十三、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二十四、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二十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二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二十八、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九、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三十、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三十二、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三十三、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三十四、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三十五、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三十七、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八、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三十九、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四十、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四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十二、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专用燃料费：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四十四、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四十五、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四十六、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四十七、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四十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四十九、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五十、税金及附加费用：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附加等

五十一、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五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十三、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五十四、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五十五、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五十六、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五十七、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五十八、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五十九、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十、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六十二、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六十三、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